

证券代码：06881.HK

证券简称：中国银河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4]884号文核准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50亿元（含5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，其中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规模为25亿元。

2015年2月3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5:00前，发行人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.65%，发行规模为15亿元；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.80%，发行规模为10亿元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5年2月4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（3年期品种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85”，简称为“14 银河 G1”；5年期品种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86”，简称为“14 银河 G2”），于2015年2月4日至2015年2月6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。具体认购方式请参考2015年2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14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2 月 4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2 月 4 日